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股票代碼 6748)

公司地址：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 57 號 3 樓
電 話：(07)695-5569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7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9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43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6 ~ 37
	(八) 質押之資產	3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7	
(十二)	其他	37 ~ 4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1	
(十四)	部門資訊	41 ~ 43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謝達仁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9 日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亞果生醫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果生醫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果生醫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果生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果生醫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果生醫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果生醫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果生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果生醫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亞果生醫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林永智



會計師

劉子猛

劉子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9 日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5,659	22	\$	55,459	3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二)						
	動			71,115	35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199	1		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510	2		1,16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88	-		105	-
130X	存貨	六(四)		13,461	7		15,061	10
1410	預付款項			17,260	8		18,065	1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2,392</u>	<u>75</u>		<u>89,857</u>	<u>61</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五)						
	產—非流動			11,431	6		11,431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8,015	9		26,754	18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4,435	7		15,960	11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4,018	2		2,953	2
1915	預付設備款			2,124	1		231	-
1920	存出保證金			1,014	-		1,27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1,037</u>	<u>25</u>		<u>58,605</u>	<u>39</u>
1XXX	資產總計		\$	<u>203,429</u>	<u>100</u>	\$	<u>148,462</u>	<u>100</u>

(續次頁)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	3,165 2	\$	468 -
2150	應付票據			2,233 1		20 -
2170	應付帳款			191 -		316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4,902 2		6,188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3,385 2		2,98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876 7</u>		<u>9,973 6</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1,141 5		13,034 9
2XXX	負債總計			<u>25,017 12</u>		<u>23,007 1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354,332 174		254,332 17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十二)				
		(十三)		122,662 60		119,017 80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四)	(	296,336) (145) (		246,318) (166)
3400	其他權益		(	2,246) (1) (		1,576) (1)
3XXX	權益總計			<u>178,412 88</u>		<u>125,455 85</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03,429 100</u>	\$	<u>148,462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達仁



經理人：謝達仁



會計主管：翁坤仁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年 額	度 %	108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18,033	100	\$	7,3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二十)(二十一)	(	9,458)	(	2,509)	(	35)	
5900	營業毛利			8,575	48		4,811	65	
	營業費用	六(八)(十)							
		(十三)(二十)							
		(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0,203)	(	8,646)	(	118)	
6200	管理費用		(	22,634)	(	27,623)	(	37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1,704)	(	35,266)	(	48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4,541)	(	71,535)	(	977)	
6900	營業損失		(	55,966)	(	66,724)	(	9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六)		213	1		310	4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5,593	31		5,950	8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245	1	(	601)	(	8)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十九)	(	103)	-	(	122)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948	33		5,537	76	
7900	稅前淨損		(	50,018)	(	61,187)	(	836)	
8200	本期淨損		(	50,018)	(	61,187)	(	836)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670)	(	1,576)	(	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70)	(	1,576)	(	2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688)	(	62,763)	(	857)	

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	1.65)	(	2.43)
-------------	--------	---	-------	---	-------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達仁

經理人：謝達仁

會計主管：翁坤仁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本					其他權益	
		普通股	股本預收	股本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108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43,287	\$ 21,166	\$ 92,351	\$ -	(\$ 185,131)	\$ -	\$ 171,673
108 年度淨損		-	-	-	-	(61,187)	-	(61,187)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76)	(1,576)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1,187)	(1,576)	(62,763)
現金增資	六(十一)	11,045	(21,166)	22,091	-	-	-	11,97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三)	-	-	-	4,575	-	-	4,575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54,332	\$ -	\$ 114,442	\$ 4,575	(\$ 246,318)	(\$ 1,576)	\$ 125,455
109 年 度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54,332	\$ -	\$ 114,442	\$ 4,575	(\$ 246,318)	(\$ 1,576)	\$ 125,455
109 年度淨損		-	-	-	-	(50,018)	-	(50,018)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70)	(670)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0,018)	(670)	(50,688)
現金增資	六(十一)	100,000	-	-	-	-	-	100,0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三)	-	-	-	3,645	-	-	3,645
員工認股權酬失效		-	-	50	(50)	-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54,332	\$ -	\$ 114,492	\$ 8,170	(\$ 296,336)	(\$ 2,246)	\$ 178,41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達仁



經理人：謝達仁



會計主管：翁坤仁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50,018)	(\$ 61,18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六(六)(二十) 8,739	12,43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 3,152	3,054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 645	406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231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三) 3,645	4,575
利息收入	六(十六) (213)	(310)
利息費用	六(十九) 103	1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193)	(1)
應收帳款	(2,349)	960
其他應收款	(76)	(93)
存貨	1,600	(5,672)
預付款項	805	(3,1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2,697	242
應付票據	2,213	(20)
應付帳款	(125)	178
其他應付款	(1,286)	(2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1,430)	(48,691)
收取之利息	206	300
支付之利息	(103)	(1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327)	(48,5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71,115)	-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四) -	(3,66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1,710)	(2,152)
預付設備款增加	(2,124)	(231)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2	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687)	(6,0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3,116)	(2,999)
現金增資	六(十一) 100,000	11,97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6,884	8,97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70)	(1,5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800)	(47,1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5,459	102,6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5,659	\$ 55,4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謝達仁

經理人：謝達仁

會計主管：翁坤仁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6 日奉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醫療器材、化妝品之製造及生物組織植入物、牙、骨科醫療植入物、膠原蛋白及相關衍生產品之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等。列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請詳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二)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8 年 8 月公開發行。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u>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亞果生醫(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化妝品買賣及進出口	100.00	100.00	—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ARCO REGENMED PRIVATE LIMITED	化妝品買賣及進出口	100.00	—	(註1)
亞果生醫(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亞果生物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化妝品買賣及進出口	100.00	100.00	(註2)

(註 1) 係民國 109 年第一季新成立之子公司。

(註 2)係民國 108 年第三季新成立之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

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產名稱</u>	<u>耐用年限</u>
機器設備	5 ～ 10年
水電設備	5 ～ 10年
辦公設備	3 ～ 5年
租賃改良	3 ～ 10年
其他設備	3 ～ 11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商標權、許可權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19年平均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現金增資之認購價格及股數均已達成共識之日。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

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療器材與化妝品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批發商，批發商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批發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批發商，且批發商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技術授權收入

- (1)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既有專業技術授權予客戶，並持續提供後續研發成果之服務。因兩者屬於可區分之不同履約義務，故分別依據授權之性質及服務提供之進度決定收入之認列時點。
- (2) 客戶於簽約時即支付一筆不可退還之前期金，並於各里程碑達成時支付里程碑款。收入係依據交易價格，減除非高度很有可能達成之變動對價，分攤交易價格予各單獨履約義務，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或按履約義務隨時間被滿足之進度認列。前述進度之完工比例以資產負債表日實際發生之研究發展成本佔估計該授權合約之總研究發展成本為基礎決定。由於本集團投入成本與

移轉服務之控制予客戶直接相關，本集團採用投入法衡量履約義務被滿足之進度。收入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時認列。客戶依照付款時程付款。若服務提供之程度高於其已支付之款項，則認列合約資產；若客戶支付之款項高於已提供之服務，則認列合約負債。合約負債透過履約義務隨時間之完成認列收入。

(3)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3.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營運規模與所處業態環境相對較為單純，各項資產負債之衡量與評價亦均能取得較客觀之資訊，管理階層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做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做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集團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與假設具有導致資產負債表帳面金額於次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233	\$ 29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1,821	42,913
	<u>42,054</u>	<u>43,212</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3,605	12,247
	<u>\$ 45,659</u>	<u>\$ 55,45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71,115	\$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息收入分別為\$76及\$-。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99	\$ 6
應收帳款	\$ 3,510	\$ 1,161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30天內	\$ 1,099	\$ 2,488	\$ 6	\$ 1,090
31-90天	-	1,022	-	7
91-180天	100	-	-	64
	\$ 1,199	\$ 3,510	\$ 6	\$ 1,161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2,126。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約當其帳面金額。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存 貨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商品	\$ 188	\$ 199
原料	21	166
物料	3,681	1,828
在製品	134	279
製成品	9,437	12,589
	<u>\$ 13,461</u>	<u>\$ 15,061</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458	\$ 2,490
存貨盤虧	-	19
	<u>\$ 9,458</u>	<u>\$ 2,509</u>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8,045	\$ 8,045
評價調整	3,386	3,386
	<u>\$ 11,431</u>	<u>\$ 11,431</u>

1. 本集團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均為\$－。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水電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設備</u>	<u>合 計</u>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34,524	\$ 725	\$ 1,912	\$ 36,345	\$ 4,825	\$ 78,331
累計折舊	(28,091)	(460)	(1,541)	(17,908)	(3,577)	(51,577)
	<u>\$ 6,433</u>	<u>\$ 265</u>	<u>\$ 371</u>	<u>\$ 18,437</u>	<u>\$ 1,248</u>	<u>\$ 26,754</u>
<u>109年度</u>						
1月1日	\$ 6,433	\$ 265	\$ 371	\$ 18,437	\$ 1,248	\$ 26,754
折舊費用	(4,324)	(56)	(195)	(3,600)	(564)	(8,739)
處分—成本	—	—	(530)	—	—	(530)
—累計折舊	—	—	530	—	—	530
12月31日	<u>\$ 2,109</u>	<u>\$ 209</u>	<u>\$ 176</u>	<u>\$ 14,837</u>	<u>\$ 684</u>	<u>\$ 18,015</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34,524	\$ 725	\$ 1,382	\$ 36,345	\$ 4,825	\$ 77,801
累計折舊	(32,415)	(516)	(1,206)	(21,508)	(4,141)	(59,786)
	<u>\$ 2,109</u>	<u>\$ 209</u>	<u>\$ 176</u>	<u>\$ 14,837</u>	<u>\$ 684</u>	<u>\$ 18,015</u>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32,996	\$ 725	\$ 1,618	\$ 35,124	\$ 4,644	\$ 75,107
累計折舊	(21,357)	(363)	(1,324)	(13,333)	(2,761)	(39,138)
	<u>\$ 11,639</u>	<u>\$ 362</u>	<u>\$ 294</u>	<u>\$ 21,791</u>	<u>\$ 1,883</u>	<u>\$ 35,969</u>
<u>108年度</u>						
1月1日	\$ 11,639	\$ 362	\$ 294	\$ 21,791	\$ 1,883	\$ 35,969
增添—成本	1,528	—	294	1,221	181	3,224
折舊費用	(6,734)	(97)	(217)	(4,575)	(816)	(12,439)
12月31日	<u>\$ 6,433</u>	<u>\$ 265</u>	<u>\$ 371</u>	<u>\$ 18,437</u>	<u>\$ 1,248</u>	<u>\$ 26,754</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34,524	\$ 725	\$ 1,912	\$ 36,345	\$ 4,825	\$ 78,331
累計折舊	(28,091)	(460)	(1,541)	(17,908)	(3,577)	(51,577)
	<u>\$ 6,433</u>	<u>\$ 265</u>	<u>\$ 371</u>	<u>\$ 18,437</u>	<u>\$ 1,248</u>	<u>\$ 26,754</u>

1.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屬供自用。

2.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之情形。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築與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為 3~7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築	\$ 13,373	\$ 15,960
運輸設備	1,062	-
	<u>\$ 14,435</u>	<u>\$ 15,960</u>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3,054	\$ 3,054
運輸設備	98	-
	<u>\$ 3,152</u>	<u>\$ 3,054</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增添分別為 \$1,627 及 \$-。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03</u>	<u>\$ 122</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862</u>	<u>\$ 608</u>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u>\$ 25</u>	<u>\$ -</u>

5.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106 及 \$3,729。

(八)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標權	許可權	專利權	合 計
<u>109年1月1日</u>					
成本	\$ 967	\$ 1,836	\$ 1,344	\$ 383	\$ 4,530
累計攤銷	(967)	(175)	(429)	(6)	(1,577)
淨帳面價值	<u>\$ -</u>	<u>\$ 1,661</u>	<u>\$ 915</u>	<u>\$ 377</u>	<u>\$ 2,953</u>
<u>109年度</u>					
1月1日	\$ -	\$ 1,661	\$ 915	\$ 377	\$ 2,953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74	-	226	1,410	1,710
本期攤銷	(25)	(191)	(354)	(75)	(645)
12月31日	<u>\$ 49</u>	<u>\$ 1,470</u>	<u>\$ 787</u>	<u>\$ 1,712</u>	<u>\$ 4,018</u>
<u>109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41	\$ 1,836	\$ 1,570	\$ 1,793	\$ 6,240
累計攤銷	(992)	(366)	(783)	(81)	(2,222)
淨帳面價值	<u>\$ 49</u>	<u>\$ 1,470</u>	<u>\$ 787</u>	<u>\$ 1,712</u>	<u>\$ 4,018</u>
	電腦軟體	商標權	許可權	專利權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967	\$ 436	\$ 975	\$ -	\$ 2,378
累計攤銷	(967)	(31)	(173)	-	(1,171)
淨帳面價值	<u>\$ -</u>	<u>\$ 405</u>	<u>\$ 802</u>	<u>\$ -</u>	<u>\$ 1,207</u>
<u>108年度</u>					
1月1日	\$ -	\$ 405	\$ 802	\$ -	\$ 1,207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	1,400	369	383	2,152
本期攤銷	-	(144)	(256)	(6)	(406)
12月31日	<u>\$ -</u>	<u>\$ 1,661</u>	<u>\$ 915</u>	<u>\$ 377</u>	<u>\$ 2,953</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967	\$ 1,836	\$ 1,344	\$ 383	\$ 4,530
累計攤銷	(967)	(175)	(429)	(6)	(1,577)
淨帳面價值	<u>\$ -</u>	<u>\$ 1,661</u>	<u>\$ 915</u>	<u>\$ 377</u>	<u>\$ 2,953</u>

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推銷費用	\$ 88	\$ 256
管理費用	549	144
研究發展費用	8	6
	<u>\$ 645</u>	<u>\$ 406</u>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以無形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79	\$ 3,235
其他應付費用	2,423	2,953
	<u>\$ 4,902</u>	<u>\$ 6,188</u>

(十) 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89 及 \$1,184。

(十一)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期初股數	25,433	24,329
現金增資	10,000	1,104
期末股數	<u>35,433</u>	<u>25,433</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 30 元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671 仟股，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預收股款為 \$21,166 (表列「預收股本」)。本公司復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改為 1,104 仟股，除前述預收股款外，另募得 \$11,970，增資案之總股款計 \$33,136，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108 年 3 月 28 日，業已全數收訖並辦妥變更登記。

3.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增資股款共計 \$100,000，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109 年 7 月 9 日，業已全數收訖並辦妥變更登記。

4.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並保留實收資本額 15% 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實收資本額為 \$354,332，分為 35,433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

(十二)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三)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1,500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為\$2,550，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民國109年6月15日		
股價(新台幣元)	\$	11.62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	10.00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註)		51.70%
無風險利率		0.25%
預期存續期間		0.06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1.7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類似上市櫃公司與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2. 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計 2,000 單位，其認股價格為每單位新台幣 10 元，係以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之本公司每股淨值或普通股股票面額(新台幣 10 元)兩者較高者為認股價格。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000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3 年，員工自發行日起在職屆滿 1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分別為\$1,095 及\$4,575。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認 股 選 擇 權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認 股 權 數 量 (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認 股 權 數 量 (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	2,000,000	\$ 10.00	-	\$ -
本期給與	-	-	2,000,000	10.00
本期放棄	(1,064,000)	10.00	-	-
本期失效	(6,000)	10.00	-	-
期末流通在外	930,000	10.00	2,000,000	10.0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277,000	10.00	-	-

- (2) 本公司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民國108年6月30日

股價(新台幣元)	\$ 17.65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 10.00
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註)	39.42%~40.98%
無風險利率	0.54%~0.56%
預期存續期間	2~3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8.38~8.76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類似上市櫃公司與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十四)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屬成長階段，目前為高度成長期，研發與提升產能為競爭力，與永續經營關鍵，需不斷投注資金進行投資，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狀態，故尚無盈餘分派資訊。

(十五)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銷貨收入	\$ 18,033	\$ 7,320

2. 合約資產與負債：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金額分別為 \$3,165 及 \$468。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分別為 \$468 及 \$—，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 \$468 及 \$—。
- (3) 前期已滿足履約義務本期認列收入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已履行既有技術授權之義務，因考量變動對價之認列限制並未將部分價款認列收入，該等合約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收入金額皆為 \$—。
- (4) 尚未履行之技術授權合約
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與客戶所簽訂之技術授權合約尚未完全履行部分所分攤之合約交易價格皆為 \$1,018。管理階層預計將於未來年度依研發進度認列，前述金額未包括受限制之變動對價。

3. 技術授權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與 Oculus BioMed Pty Ltd. (以下簡稱「OBM 公司」) 簽訂技術授權合約，授權該公司於澳洲及紐西蘭使用本公司自行研發之膠原蛋白技術及相關產品，同時由本公司提供研發及臨床實驗等相關研究及實驗成果，雙方並約定部分價金得由 OBM 公司以發行新股之股票作價方式支付。依合約規定，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里程碑之完成收取里程碑款澳幣 200 仟元及 OBM 公司發行新股 6,595 仟股(表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六) 利息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37	\$ 3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	—
	\$ 213	\$ 310

(十七) 其他收入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政府補助收入	\$ 4,875	\$ 5,850
其他雜項收入	718	100
	\$ 5,593	\$ 5,950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56	(\$ 343)
其他雜項支出	(11)	(258)
	<u>\$ 245</u>	<u>(\$ 601)</u>

(十九) 財務成本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u>\$ 103</u>	<u>\$ 122</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6,952	\$ 26,049	\$ 33,0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2,734	6,005	8,73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294	1,858	3,152
攤銷費用	—	645	645
	<u>\$ 10,980</u>	<u>\$ 34,557</u>	<u>\$ 45,537</u>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575	\$ 31,429	\$ 36,0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3,576	8,863	12,439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294	1,760	3,054
攤銷費用	—	406	406
	<u>\$ 9,445</u>	<u>\$ 42,458</u>	<u>\$ 51,903</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5,707	\$ 22,637	\$ 28,344
勞健保費用	580	1,726	2,306
退休金費用	316	873	1,189
其他用人費用	349	813	1,162
	\$ 6,952	\$ 26,049	\$ 33,001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3,705	\$ 25,561	\$ 29,266
勞健保費用	402	3,913	4,315
退休金費用	231	953	1,184
其他用人費用	237	1,002	1,239
	<u>\$ 4,575</u>	<u>\$ 31,429</u>	<u>\$ 36,00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 10%～15%，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述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係處累積虧損狀態，故無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二十二) 所得稅

1.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認列之所得稅費用均為\$—。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0,004)	(\$ 12,278)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004	12,278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3.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 6,407	\$ 6,407	\$ 6,407	113	
104	42,403	42,403	42,403	114	
105	49,309	49,309	49,309	115	
106	49,385	49,385	49,385	116	
107	32,062	32,062	32,062	117	
108	59,947	59,947	59,947	118	
109	48,376	48,376	48,376	119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 6,407	\$ 6,407	\$ 6,407	113	
104	42,403	42,403	42,403	114	
105	49,309	49,309	49,309	115	
106	49,385	49,385	49,385	116	
107	40,062	40,062	40,062	117	
108	61,132	61,132	61,132	118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592	\$ 55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0 年 3 月 29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三) 每股虧損

	109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50,018)	30,228	(\$ 1.65)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50,018)	30,22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0,018)	30,228	(\$ 1.65)
	108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61,187)	25,174	(\$ 2.43)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61,187)	25,1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1,187)	25,174	(\$ 2.43)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因具有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3,22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441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支付數	<u>\$ -</u>	<u>\$ 3,665</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16,015	\$ 16,01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116)	(3,11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1,627	1,627
109年12月31日	<u>\$ 14,526</u>	<u>\$ 14,526</u>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	\$ -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19,014	19,014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999)	(2,999)
108年12月31日	<u>\$ 16,015</u>	<u>\$ 16,01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u>
雅安生醫科技有限公司(雅安生醫)	其他關係人
謝達仁	主要管理階層
王祿閻	主要管理階層
謝明琴	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商品之銷售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商品銷售：		
雅安生醫	\$ 1,932	\$ 1,631
主要管理階層	447	108
	<u>\$ 2,379</u>	<u>\$ 1,739</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716	\$ 2,722
股份基礎給付	317	2,931
	<u>\$ 3,033</u>	<u>\$ 5,653</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三)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集團所有風險(包含市

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相關風險。本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交易係以新台幣為計價單位，且未持有重大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匯率風險。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有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外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均增加/減少 \$914。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未舉借任何款項，故無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 本集團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一旦逾期即進入正常催收期間，逾期超過一定期間則視為已發生違約。

D.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E. 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客戶評等及客戶類型之特性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因考量損失率低，故未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有價證券等，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09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2,233	\$ -	\$ -	\$ -
應付帳款	191	-	-	-
其他應付款	4,902	-	-	-
租賃負債	3,858	3,332	7,960	-
<u>108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20	\$ -	\$ -	\$ -
應付帳款	316	-	-	-
其他應付款	6,188	-	-	-
租賃負債	3,082	2,653	7,960	2,653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屬之。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

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非流動	\$ <u> -</u>	\$ <u> -</u>	\$ <u>11,431</u>	\$ <u>11,431</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非流動	\$ <u> -</u>	\$ <u> -</u>	\$ <u>11,431</u>	\$ <u>11,431</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5. 下表列示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u>109 年 度</u>	<u>108 年 度</u>
期初暨期末餘額	\$ <u>11,431</u>	\$ <u>11,431</u>

6.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u>	<u>區間(加權平均)</u>	<u>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 11,431	\$ 11,431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0%~10%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

之金融資產，若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增加或減少 1%，則對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9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事。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主要係依據部門營業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 年 度	亞果生醫	其 他	合 計
外部收入淨額	\$ 18,030	\$ 3	\$ 18,033
利息收入	102	111	213
折舊與攤銷	12,536	-	12,536
部門稅前淨損	(49,105)	(913)	(50,018)
部門資產	191,888	11,541	203,429
部門負債	24,898	119	25,017
108 年 度	亞果生醫	其 他	合 計
外部收入淨額	\$ 7,320	\$ -	\$ 7,320
利息收入	73	237	310
折舊與攤銷	15,899	-	15,899
部門稅前淨損	(60,507)	(680)	(61,187)
部門資產	135,072	13,390	148,462
部門負債	22,794	213	23,007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金額，係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醫療器材、化妝品之製造及生物組織植入物、牙、骨科醫療植入物、膠原蛋白及相關衍生產品之銷售及相關之權利金等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請詳附註六、(十五)營業收入之說明。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7,782		\$ 38,592	\$ 7,094		\$ 45,898
其他	251		—	226		—
	\$ 18,033		\$ 38,592	\$ 7,320		\$ 45,898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重要客戶(收入達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資訊如下：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收 入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甲公司	\$ 5,555	亞果生醫	\$ 958	亞果生醫
乙公司	2,029	亞果生醫	1,631	亞果生醫
丙公司	-	亞果生醫	865	亞果生醫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Oculus BioMed Pty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6,595	\$ 11,431	5.27%	\$ 11,431	—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亞果生醫(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化妝品買賣及 進出口	\$ 12,958	\$ 12,958	3,900	100%	\$ 11,421	(\$ 873)	(\$ 873)	子公司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ARCO REGENMED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化妝品買賣及 進出口	47	-	10	100%	1	(40)	(40)	子公司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備註
					匯出	收回						收益	收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收益	收益	備註
深圳亞果生物醫療科技 有限公司	化妝品買賣及 進出口	\$ 7,120	(註1)	\$ 7,120	\$ -	\$ -	\$ 7,120	(\$ 1,202)	100%	(\$ 1,202)	\$ 3,826	\$ -	\$ -	子公司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 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資 限額(註3)											
亞果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7,120	\$ 7,120	\$ 106,807											

(註1)透過亞果生醫(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
(註3)係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60%為計算基礎。
(註4)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28.48；港幣：新台幣1：3.673)換算為新台幣。